

山东天和纸业有限公司

以 10 万吨生物化机浆置换废纸脱墨浆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2020 年 3 月 27 日，山东天和纸业有限公司在泰安市组织召开了“山东天和纸业有限公司以 10 万吨生物化机浆置换废纸脱墨浆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现将该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其它需要说明事项说明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山东天和纸业有限公司以 10 万吨生物化机浆置换废纸脱墨浆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山东天和纸业有限公司以 10 万吨生物化机浆置换废纸脱墨浆技改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山东天和纸业有限公司以10万吨生物化机浆置换废纸脱墨浆技改项目于2017年2月10日开工建设，2019年7月建成调试。

2020年3月27日，山东天和纸业有限公司目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召开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形成了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结论认为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要求，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该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山东天和纸业有限公司已设立环境保护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全公司的环境管理工作，是公司环保工作的专门机构，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共6人（包括组长1人，副组长1人，环保技术组员4人）；另外，公司各生产部门设有环保兼职人员，负责相关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防护距离内不涉及居民搬迁情况。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企业已按照《山东天和纸业有限公司以 10 万吨生物化机浆置换废纸脱墨浆技改项目现场整改及修改意见》整改完成。

山东天和纸业有限公司目

2020 年 6 月 24 日